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/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安图生物"或"公司")第五 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 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应参 加董事11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(其中董事张亚循、张瑞峰、独立董事袁华 刚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)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苗拥军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和部分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 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: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,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公告。 表决情况: 11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暨取消监事会、设置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公告及《安图生物章程》。

表决情况: 11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公告及相关制度。

表决情况: 11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中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8项治理制度的修订,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公告。 表决情况:11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